**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

**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WLYY\_SJ\_2020\_06）**

**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

**浙江社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采购公告**

**第二章 招标采购工作流程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招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采购公告**

浙江社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委托，就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SXWLYY\_SJ\_2020\_06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目录及招标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序号** | **标段名称** | **评审方式** | **计量单位** | **医院指导价（元）** | | **参考使用量（2年）** |
| 1 | 胃蛋白酶原I（PGI） | 联合评审 | T | 86 | | 4000 |
| 2 | 胃蛋白酶原（PGII） |
| 3 | 胃泌素17（G-17） |
| 4 | 幽门螺杆菌抗（HP） |
| 试剂要求：  1.含定量检测人血清中胃蛋白酶原I（PGI）、胃蛋白酶原II（PGII）和胃泌素17（G-17）的浓度,同时能定性检测幽门螺杆菌抗体（HP）；  2.最低检出限: PGI≤1.9ug/L；PGII≤1.0ug/L；G-17≤0.5pmo/L；  3.线性要求：PGI在1.9-210ug/L；PGII在1.0-60ug/L； G-17在1.0-47.8pmol/L；  4.批内变异系数CV（%）≤10.0%，批间变异系数CV（%）≤15.0%；  配套要求：  5.按需提供配套设备且所有检测项目需在同一台配套设备上完成检测；  6.支持完成方法学性能验证和比对工作（适用时）；  7.提供其它检测配套设备相关耗材和校准品、校准品（如有）；  8.每年1-2的配套设备校准及保养等工作并提供相关报告  9.所有项目能于浙江省阳光平台采购。 | | | | | | |
| **标段序号** | **标段名称** | **评审方式** | **规格** | **计量单位** | **医院指导价（元）** | **参考使用量（2年）** |
| 5 | 免疫组化试剂 | 单独评审 | 250T/盒 | T | 62 | 24000 |
| 试剂要求：1.适用于罗氏Bench Mark检测平台；  2.原装配套试剂(DAB、苏木素、返蓝液)；  3.所有项目能于浙江省阳光平台采购；  4.每年提供1-2次仪器校准并提供校准报告；  5.提供项目配套使用设备的维保和设备质控，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和项目开展；  6.提供其他相关检测耗材试剂。 | | | | | | |

二、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投标企业必须是浙江省药械采购平台上备案过的配送商（尚未列入浙江省药械采购中心目录的除外），涉及《医用耗材阳光采购目录》清单中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需在省药械采购平台上注册的产品，而且要取得该产品的配送资格。

2.投标企业必须是在工商部门正式注册的企业，商业信誉良好，无重大经营不良事件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行为。

3.投标企业应具有合法取得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照，以及开展市场经营活动所必需的相关资质。

4.投标企业要获得涵盖本次采购人范围的合法有效的所投标产品经销代理权，授权关系层级明确，具有履行合同及时供货的能力，并具有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投标产品的代理权存在争议，且在报名截止之前争议各方仍无法自行解决的，采购方有权拒绝该投标企业和有关产品的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相关事宜：

|  |  |
| --- | --- |
| 发售时间 | 2020年 月 日至2020年 月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AM：09：00-11：30 PM：13：00-16：30 |
| 发售地点 | 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110号华龙商务大厦319室，也可远程报名领取，资格预审材料纸质版快递 |
| 代理机构联系人 | 包先生：13484361717 |
| 项目QQ群 | 469572797 |
| 标书售价 | 每本300元（售后不退） |
| 投标与开标地点 | 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住院部二楼教室（MDT活动室） |
| 投标截止时间 |  |
| 开标时间 |  |

四、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具体要求（以下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企业鲜章）** |
| 1 | 购买标书文件授权书 | （1）**详见附件** |
| 2 | **投标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1）若有更名，务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3 | **投标企业**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 （1）若在换证期间，需要提供旧的两证和药监部门出具的换证证明  （2）生产（经营）范围必须含投标品种 |
| 4 | 浙江省药械采购平台登陆成功及产品配送区域界面打印 | （1）浙江省药械采购平台企业账号登陆成功界面打印  （2）体现出产品对于平台代码及配送区域 |
| 5 | 所投标产品经销授权书（包括配套设备） | （1）合法有效的所投标产品、配套设备经销代理权，授权关系层级明确 |
| 6 | 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及注册登记表（包括配套设备） | （1）所有投标产品及配套设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及注册登记表  （2）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产品提交对应的药监文件说明即可 |
| 7 | 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信用证明 |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下载信用信息 |

**附件下载**

**第二章 招标采购工作流程图**

发布招标公告、发售招标文件及澄清

投标人报名

投标阶段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招标采购工作流程图**

开标

评审阶段

评审

公示拟中标人

确定中标人

采购阶段

发布中标通知书、签订购销合同

履行购销合同

配送和货款结算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单位。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向采购方提供合格产品和服务的生产或经营企业。

3.配套服务：是指顺利开展本项目所需提供完善的整体解决方案：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相应数量的设备、配件、耗品等，以及提供工作人员培训、技术支持、设备保养维修及升级等。

4.指定网站：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官网 <http://www.sxmh.net.cn/>

浙江社发官网 <http://www.zjshefa.com/>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采购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不少于两年。

（五）投标资质要求

1.投标企业必须是浙江省药械采购平台上备案过的配送商（尚未列入浙江省药械采购中心目录的除外），涉及《医用耗材阳光采购目录》清单中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需在省药械采购平台上注册的产品，而且要取得该产品的配送资格。

2.投标企业必须是在工商部门正式注册的企业，商业信誉良好，无重大经营不良事件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行为。

3.投标企业应具有合法取得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照，以及开展市场经营活动所必需的相关资质。

4.投标企业要获得涵盖本次采购人范围的合法有效的所投标产品经销代理权，授权关系层级明确，具有履行合同及时供货的能力，并具有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投标产品的代理权存在争议，且在报名截止之前争议各方仍无法自行解决的，采购方有权拒绝该投标企业和有关产品的投标。

（六）目录及投标要求

1.目录详见公告。

2.根据浙江省药械采购中心耗材交易平台“三流合一”工作要求，本次供应商所有申报产品均需要提供浙江省药械采购平台代码，以便产品成交后，采购方网上交易。

3.投标报价要求：本次报价不得高于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公布的指导价格。若不满足，则相应投标产品价格分作零分处理。产品报价应包含税费、包装、库运、保险、检验等所有费用，成交价即为采购方在浙江省药械采购中心耗材交易平台的采购价。

4.采购目录中标注“联合评审”字样的目录，根据联合评审区间确定为同一评审单元，投标企业应覆盖该评审单元全部目录产品，规格齐全，若不满足，则相应投标产品作废标处理。

（七）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八）联合体投标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九）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十）特别说明：

1.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文件中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采购公告

2.招标采购工作流程图

3.投标人须知

4.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7天按投标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到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指定网站上的公告亦是书面形式的有效形式之一，下同），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2.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3.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4.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5.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所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构成

1.技术文件（**胶装，按标段装订成册一正四副**）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具体要求（投标文件每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 | 封面 | （1）格式详见附表2 |
| 2 | 文件目录 | （1）详细的页码索引 |
| 3 | 投标函 | （1）格式详见附表3 |
| 4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格式详见附表4 |
| 5 |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1）经营范围必须含所投品种  （2）若有更名，务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6 | 投标人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 （1）若在换证期间，需要提供旧的两证和药监部门出具的换证证明  （2）生产（经营）范围必须含投标品种 |
| 7 | 浙江省药械采购平台登陆成功及产品配送区域界面打印 | （1）浙江省药械采购平台企业账号登陆成功界面打印  （2）体现出产品平台代码及配送区域 |
| 8 | 投标产品经销代理授权书（包括配套设备） | （1）合法有效的所投标产品、配套设备经销代理权，授权关系层级明确 |
| 9 | 投标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及注册登记表（包括配套设备） | （1）所有投标产品、配套设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及注册登记表、说明书、彩页  （2）投标产品所投目录应在对应注册证右上角写明,投标产品的规格型号必须在相应的注册证及附页标出  （3）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产品提交对应的药监文件说明即可 |
| 10 | 相关权威认证材料 | （1）投标产品生产企业YY/T0287或ISO13485、 GB/T19001或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  （2）**涉及外文需提供有效中文翻译件，翻译件内容须明确体现生产企业、产品名称及型号和有效期等必要内容信息**  （3）若产品无相关认证证书则无需提供 |
| 11 | 市场覆盖率 | （1）2018年1月1日以来浙江省内三级综合性医院或者三甲专科医院使用证明材料（合同或发票或医院证明（附件））  （2）同一家医院必须提供上下半年共2张发票（7月1日前、后各一张）  （3）证明材料必须明确体现投标产品的清单信息（不可涂抹）  （4）若无相关证明材料则无需提供 |
| 12 | 试剂技术参数响应表 | （1）格式详见附表5，响应打钩  （2）证明材料及相关材料附于附表5之后 |
| 13 | 售后服务材料 | （1）针对医院项目建立的售后服务机构、人员设置情况  （2）针对医院项目建立的售后服务计划  （3）配送效率，退换服务等承诺  （4）格式自拟 |
| 14 | 配送承诺材料 | （1）配送承诺（专业冷链、第三方物流等）  （2）格式自拟 |
| 15 | 其他材料 | （1）有利于医院发展、科室管理及学术建设等承诺  （2）格式自拟 |
| **注：投标企业参与一个或多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均按照标段分开独立成册，每个标段均应一正四副。** | | |

2.商务报价文件

|  |  |  |
| --- | --- | --- |
| 1 | 投标报价表 | （1）投标报价表（附表1）  （2）**报价文件按标段号单独密封（加盖投标人公章）**，与技术文件互不包含。否则如开、评技术标时，发生价格泄露的情况，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本次报价不得高于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公布的指导价格,产品报价应包含税费、包装、库运、保险、检验等所有费用，成交价即为采购方在浙江省药械采购中心耗材交易平台的采购价。 |

（二）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所有附表均可打印（复印）填写，文字内容与格式不得随意更改，相应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文件统一使用A4纸制作（生产许可证等复印件除外），按照投标人资质文件、投标人技术文件的顺序和要求装订成册，标注每册每页页码，并加盖企业公章。

3.投标人所提供的资质证书文件、投标函、投标报价、承诺声明等每页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应由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组成。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营业执照、产品的合格证书（如3C证书等）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者投标人代表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文件的包装

1.1投标人应将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报价文件分别用牛皮纸文件袋密封包装，并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

1.2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2.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应由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组成。所有的电子版表格均以纸质为准。在每一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均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但可以在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下予以澄清。文件一经提交即产生法律效力，投标人应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在开标日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书面通知上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投标人盖章。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1.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规、违法记录的；

2.提交的证明材料发现有涂写（涂写处未盖有效印章）、弄虚作假（含成交后查实的）或未按规定书写、封装、提交资料的；

3.利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人投标，串通作弊，扰乱市场，破坏公平竞争的；

4.以他人名义或挂户参与投标的；

5.其它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情况等。

**四、开标及评标**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本次项目采用综合评审法进行评审（技术文件解密、标段赋分、报价文件解密）。评审专家有权对价格不合理品种开展进一步的价格谈判，并最终推荐拟中标人。报名时间截止后，如同一标段内有效投标人少于3家的，则该标段重新组织公开招标。同一评审单元内，有效投标人多于或等于3家的，进入开标评审程序。评标环节，评审专家有权对不符合此次招标要求的产品予以淘汰。

如遇特殊情况，由评审专家讨论决定最终结果。

**五、定标**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拟中标人。

（一）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3个工作日。

（二）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专门组织答疑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三）公示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企业凭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与医院签订供货合同。

（四）其他：

1.中标企业在保证成交产品质量、执行国家物价的前提下按约定的品种、规格、数量、价格、供货方式等供货，保证临床使用不断档。

2.中标企业必须产品齐全，不得以任何借口（如无货，采购量少等）不执行医院采购计划。某些品种中标单位无法正常供货或因质量、技术问题不能达到临床使用需求的，医院有权单方面更换供货单位，并对医院造成的损失进行相应赔偿。

3.签约或履约期间，有入围企业不能签约或履约的，允许按评审结果排名先后替补。

4.若遇国家重大政策调整影响合同执行的情况，双方可共同友好协商解决。

**六、中标服务费**

参考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标准下调收费上限，按中标产品上一年度年采购总金额的0.87%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具体结算方式：采购目录产品指导价\*目录上年用量\*0.87%\*2年采购期。

**七、供货协议**

**2020年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检验检测试剂**

**供**

**货**

**协**

**议**

**条**

**款**

**招标编号（SXWLYY\_SJ\_2020\_06）**

**2020年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检验检测试剂**

**供货协议**

**甲 方：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

**乙 方:**

**1 定义**

甲方：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

乙方：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SXWLYY\_SJ\_2020\_06）中标企业

**2 标的**

本协议的标的是《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SXWLYY\_SJ\_2020\_06）中标通知书》所明确的成交品种。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检验试剂采购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成交产品通知书及甲方上级部门所制定的相关管理规定是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

**3 采购**

采购周期：本协议原则上生效之日起两年，采购周期结束前一个月甲方有权决定采购周期是否延长,延长期限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4 规格**

甲乙双方实际交易的产品品牌型号及规格应与乙方通过采购资质审核后，进行有效报价的品牌型号及规格相一致。

**5 产品有效期**

乙方所提供产品的有效期不得少于整个产品效期的2/3。

**6 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成交产品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7 包装**

7.1 除非对包装另有规定，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防止产品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检验报告书。包装、标记和包装箱内外的单据应符合协议的要求，包括甲方提出的其他要求。

**8 付款**

甲方向乙方回款，回款时间为到货和收到发票之日起90天。

**9 价格**

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在本协议项下供应产品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应该是《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SXWLYY\_SJ\_2020\_06）中标通知书》中确认的价格。

**10 配送**

10.1 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及时配送并进行相关伴随服务。

10.2 乙方应落实专人负责对医疗卫生机构的要货信息进行及时确认、回复和供货。

10.3 乙方应保证一般性医用耗材48小时内配送到位，急需的2小时内配送到位，并认真履行相关伴随服务，确保产品质量。

10.4乙方在整个采购周期内原则上不得更换配送关系，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进行变更。

**11 伴随服务**

11.1 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一项或全部服务。

11.1.1产品送至交付地点后的现场搬运或入库；

11.1.2提供产品开箱或分装的用具；

11.1.3对开箱时发现的破损、近效期产品或其他不合格产品及时更换；

11.1.4在指定地点为所供产品的临床应用进行现场讲解或培训；

**12 质量保证及检验**

12.1 按协议交付的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与投标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临床使用安全有效。

12.2 甲方在接收产品时,应对产品进行验收,对不符合协议要求或质量要求的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产品,不得影响甲方的临床使用。

12.3 产品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甲方有权根据标的的性质以及损失的大小，合理选择要求对方承担更换、退货、减少价款等违约责任。

12.4 甲方对送达的产品进行验收并签字确认后，即视为乙方已完成协议规定的有关义务，非质量原因医疗机构不得退货。

12.5 乙方产品验收不合格或不符合要求、存在质量问题、没有能力提供或不能及时提供产品的，甲方有权向其他企业采购，由此产生的差价损失，由乙方承担。

12.6 经相关机构确认为产品质量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其损失（包括由此造成的其它损失）一律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解除供货协议。

**13 乙方履约义务**

13.1 乙方应保证有足够的备货数量，以免产生缺货现象。

13.2 在履行协议的过程中，如果乙方不能按时提供产品时，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核实，并由甲方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违约金。

1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向耗材采购人员及相关医务人员提供贿赂。

**14 甲方履约义务**

14.1 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协议或终止协议。

14.2 甲方应按照协议规定时间向配送商结算价款。

**15 违约责任**

15.1 除本协议条款第18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协议规定的时间提供产品，甲方可采用从价款中扣除违约金而不影响本协议项下其它义务的履行。每延误一天的违约金为迟交产品价款的万分之五，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

15.2 乙方在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应尽的交货义务。

15.3 甲乙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15.4 甲乙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协议义务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16 不可抗力**

16.1 甲乙双方或一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协议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协议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协议的责任。

16.2 不可抗力，是指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

16.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乙双方或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除甲方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协议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双方可通过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协议。

**17 争议的解决**

因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协议终止**

18.1 在采购期内如遇国家、省级卫生主管部门对相关目录产品进行集中采购的，本协议自动终止。

18.2 在甲乙一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一方可在如下情形下，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部分或全部终止协议。

18.2.1如果乙方未能在协议规定的限期或医疗机构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产品。

18.2.2如果一方未能履行协议规定的其它义务。

18.2.3如果相关主管部门认定一方协议履行中有商业贿赂等违法行为或采购周期内乙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

18.3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协议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该协议终止不得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9 适用法律**

本协议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进行解释。

**20 协议生效**

本协议条款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1 协议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协议的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2 适用范围**

本协议条款适用于参加此次集中采购的各方当事人。

**23 其他**

本协议正本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 乙方（盖章）：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表2 正本/副本

**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

**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

**（项目编号：SXWLYY\_SJ\_2020\_06）**

**技术文件**

（投标人文件）

投标人（加盖公章）

所 投 标 段

法 定 代 表 人

被 授 权 人

联 系 电 话

附表3

**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项目编号：SXWLYY\_SJ\_2020\_06）**

**投标函**

**致：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

在审阅了所有招标采购文件后，我方决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作为购销合同一部分的投标报价表确定的产品及价格参与投标。我方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报价和其他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并愿意赔偿因上述报价和投标文件的瑕疵致贵院蒙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及一切法律责任。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按时配送中标产品，确保中标产品购销合同的履行。

我方承诺，不会为达成此项目与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进行任何不正当联系，不会在投标过程中有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投标人（加盖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出 具 时 间 　 　 年 月 日

附表4

**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项目编号：SXWLYY\_SJ\_2020\_0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浙江社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购买采购文件、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人签名： 联系方式：

投标人公章：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黏贴处

附表5

**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

**技术参数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项目** | **参数要求** | **响应打√且在该表后面附上相应证明材料** |
| 胃癌筛查四项 | 1.含定量检测人血清中胃蛋白酶原I（PGI）、胃蛋白酶原II（PGII）和胃泌素17（G-17）的浓度,同时能定性检测幽门螺杆菌抗体（HP）； |  |
| 2.最低检出限:PGI≤1.9ug/L；PGII≤1.0ug/L；G-17≤0.5pmo/L； |  |
| 3.线性要求：PGI在1.9-210ug/L；PGII在1.0-60ug/L；G-17在1.0-47.8pmol/L； |  |
| 4.批内变异系数CV（%）≤10.0%，批间变异系数CV（%）≤15.0%； |  |
| 5.按需提供配套设备且所有检测项目需在同一台配套设备上完成检测； |  |
| 6.支持完成方法学性能验证和比对工作（适用时）； |  |
| 7.提供其它检测配套设备相关耗材和校准品、校准品（如有）； |  |
| 8.每年1-2的配套设备校准及保养等工作并提供相关报告 |  |
| 9.所有项目能于浙江省阳光平台采购。 |  |
| **项目** | **参数要求** | **响应打√且在该表后面附上相应证明材料** |
| 免疫组化试剂 | 1.适用于罗氏Bench Mark检测平台； |  |
| 2.原装配套试剂(DAB、苏木素、返蓝液)； |  |
| 3.所有项目能于浙江省阳光平台采购; |  |
| 4.每年提供1-2次仪器校准并提供校准报告； |  |
| 5.提供项目配套使用设备的维保和设备质控，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和项目开展； |  |
| 6.提供其他相关检测耗材试剂。 |  |

***注：该响应表中的参数若响应则打√，且必须在该表后面附上证明材料。若证明材料不提供或者不明确则由现场评审专家评定。***

附表1

**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项目编号：SXWLYY\_SJ\_2020\_06）**

**投标报价表**

**投标人须知：**

**1.严禁改动本报价表的既定内容和格式（产品较多，可自行插入行），因投标人随意改动内容和格式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应认真核对报价表全部内容。如有异议请在评审前立即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澄清（电话：13484381717）。本报价表所反映的产品信息将作为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和评审的基本依据。**

**3.投标人应根据表格内提供的报价内容和单位认真填写报价，不填视作放弃。因投标人填写失误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本报价表填写完毕（可手写报价）并纸质打印盖章（每页）用牛皮纸文件袋密封作为商务报价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序号** | **标段名称** | **产品注册证号** | **产品注册证名称** | **规格、型号** | **省平台产品代码** | **生产企业** | **报价单位** | **投标报价 （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  **（项目编号：SXWLYY\_SJ\_2020\_06）** | | | | | | | |
| **购买采购文件授权书**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 | | |
| 供应商（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我公司员工：  联系电话: 参与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胃癌筛查和免疫组化试剂及配套服务招标采购（项目编号：SXWLYY\_SJ\_2020\_06）标书购买事宜，本表所提供信息真实有效，如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 | | |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盖章黏贴与此 | | | |
| **标段序号** | **标段名称** | **产品注册证号** | **产品注册证名称** | **规格、型号** | **省平台产品代码** | **生产企业** | **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无需报价，供应商根据相应字段如实填写即可。 （2）请不要随意改动本表的任何格式（除了行高），禁止合并单元格，如有较多产品，请自动插入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综合评分表** | | | |
| **评分项** | **评分指标** | **评分描述** | **指标权重** |
| **资信部分（5分）** | 生产企业认证证书 | 生产企业通过YY/T0287或ISO13485得3分，通过GB/T19001或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得2分。 | 5 |
| **市场部分（10分）** | 市场覆盖率 | 2018年1月1日以来浙江省内三级综合性医院或者三甲专科医院使用证明材料，每提供1家得1分，最高分值为10分；未提交材料或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同一家医院必须提供上下半年共2张发票（7月1日前、后各一张））证明材料内以主要产品覆盖为准。 | 10 |
| **技术部分（45分）** | 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 根据技术参数要求满足度评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5分，指标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 25 |
| 售后服务 | 根据考查、对比售后服务机构、人员设置、服务计划，配送效率、退换服务进行分析比较、评议，确定档次打分。优秀8-10，良好4-7，一般1-3。 | 10 |
| 配送承诺 | 供应商拥有专业（公司内或者旗下）的冷链运输得3分，其他（快递、物流合作等其他）得1分。 | 3 |
| 其他 | 根据有利于医院发展、科室管理及学术建设等承诺进行分析比较、评议，确定档次打分。优秀5-4，良好3-2，一般1-0。 | 5 |
| 投标文件质量 | 根据投标文件资料完整性、真实性及编制质量等（应字迹清晰，内容齐全，真实有据，不得有涂改、漏页、错页、夹页、漏章等情况）给分。良好2，一般1。 | 2 |
| **价格部分（40分）** | 投标报价 | 单独评审投标报价=产品价格\*权重比例  联合评审投标报价=产品价格\*权重比例（年使用量）+产品价格\*权重比例（年使用量）+ ……  然后以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40 |